

#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第27批)

截至2024年6月12日,对中央第二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向嘉兴市移交的第27批群众信访举报件7件,各责任单位均按要求上报调查处理情况。

##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27批 2024年6月12日)

| 序号 | 受理编号             |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 行政区域 | 问题类型 | 调查核实情况  | 是否属实 | 办结目标                            | 处理和整改情况  | 是否办结  |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
|----|------------------|---|------|------|---|------|---------------------------------|--|-------|----------|
| 1  | X3ZJ202406020161 | 嘉兴市嘉善县魏塘街道三里桥村存在以下问题:<br>1. 于某荣(承包田)民房北侧面积约1.2亩耕地下深埋有约800吨的生活垃圾和工业垃圾。2. 王某一承包的鱼塘及周边村底洼地(320国道北侧、常嘉高速公路西侧, | 嘉兴市  | 土壤   | 1. 于某荣承包农田发现部分杂填土,土中夹杂有薄膜、塑料片、细线、碎石、包装袋等。魏塘街道已组织相关部门对填埋情况进行进一步调查。<br>2. 反映鱼塘现为平地,原为王某一承包,现该地块位于章某某承包的樱桃种植园内,一直以来为农用地,地块上未曾开展土地开发和复垦项目,不存在“验收变为耕地”的情况。但发现部分杂填土,土中夹杂有薄膜、塑料片、细线、碎石、包装袋等。魏塘街道已组织相关部门对填埋情况进行进一步调查。 | 部分属实 | 对发现杂填土地块进行清理处置;加强日常巡查,避免类似情况发生。 | 1. 依法依规开展后续查处以及土壤修复工作。根据调查结果,2024年7月底前制定处置方案,对发现的部分杂填土进行规范处置,于2024年12月底前完成。<br>2. 督促三里桥村加强日常巡查,聚焦历史腾退地块等重点区域,举一反三,及时发现处置问题,坚决避免类似情况发生。 | 阶段性办结 | 无        |

|   |                          |   |     |              |  |     |                                    |  |     |   |
|---|--------------------------|---|-----|--------------|--|-----|------------------------------------|--|-----|---|
|   |                          | 后中港河东侧)约11亩, 填埋大量生活垃圾、工业垃圾等, 后表层复盖30-50公分土, 通过验收变为耕地后又填埋了建筑垃圾, 总计12000吨垃圾。3.2013年经嘉善县自然资源局查实, 各企业违法使用集体耕地办厂累计273.46亩, 后魏塘街道办事处对上述企业进行拆除, 并将拆除后建筑垃圾、工业废料等垃圾, 进行就地深埋, 表层复土复耕。 |     |              | 3.信访反映范围内企业已于2017年底完成清退。企业拆除后的垃圾由中标单位嘉兴康盛建设有限公司、浙江嘉善市政园林有限公司进行规范处置, 2024年6月4日, 对上述区块进行钻井查看和挖掘机挖掘, 现场未发现填埋建筑垃圾、工业废料等情况。   |     |                                    |  |     |   |
| 2 | X3ZJ202<br>4060201<br>54 | 嘉兴市海盐县西塘桥街道浙江洛斯新材料有限公司存在以下问题: 1. 产品批建不符, 该企业批准项目为2000吨UV油墨和2000吨UV涂料, 而实际生产的产品为传统的“油性金属烤漆”, 引起挥发性有机物污染; 2. 产能批建不符, 环评批复生产自制树脂1415t/a, 而实际聚酯树脂和醇酸树脂近3000t/a, 该企业             | 嘉兴市 | 大气, 土壤, 其他污染 | 1. 浙江洛斯新材料有限公司生产的UV涂料分为UV涂料A和UV涂料B, UV油墨实际未生产。2023年12月, 已对该公司项目环境影响变动情况进行分析核查, 发现该公司建设项目完成环保竣工验收后, 实际生产使用主要原辅材料与环评审批存在变化, 导致新增氨、甲醛、甲苯、其他挥发性有机物等排放污染物种类, 改建项目未依法履行环评审批手续。2024年6月3日, 再次检查时该公司未生产。<br>2. 2023年12月, 已对该公司聚酯树脂和醇酸树脂一年产量进行审计核查。2022年11月至2023年10月聚酯树脂、醇酸树脂产量总和1423.5吨, 环评审批总量1415吨/年, 生产能力未增大30%及以上。该公司2022年、2023年分别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废液 | 不属实 | 对违法行为依法查处; 加强日常监管, 确保企业合法合规生产经营生产。 | 1. 前期已对洛斯新材料改建项目未依法履行环评审批手续的违法行为进行查处, 已于2024年4月2日对该公司违法行为作出行政处罚决定, 罚款17.2194万元。<br>2. 加强对该公司日常监管, 确保其合法合规生产经营, 如实进行危险化学品登记, 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已办结 | 无 |

|   |                  |   |     |  |  |      |                        |   |       |   |
|---|------------------|---|-----|--|--|------|------------------------|---|-------|---|
|   |                  | <p>投产一年已经转移“生产废液 295 吨”，根据生产 10 吨树脂产生 1 吨废液，该企业年生产树脂达到 2950 吨左右远超环评批复；3.《危险化学品登记证》与实际生产的产品不符，登记的产品为 UV 涂料，实际生产的是“饱和聚酯树脂、聚酯树脂烘漆、环氧烘漆、丙烯酸清烘漆”等涂料产品。</p> |     | <p>239.6488 吨、368.178 吨。环评中预估废液产生量为 135.105 吨/年，因为为废水处理站运行尚不稳定，实际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所有废液、废水暂时全部按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该公司实际树脂生产量明显大于 UV 涂料销售量，且存在自制树脂直接外售情况，与环评及批复要求“自制树脂全部自行使用、不外售”不符，存在建设项目完成环保竣工验收后改变建设项目性质和使用功能情况，改建项目未依法履行环评审批手续。</p> <p>3. 该公司已将聚酯树脂、环氧树脂、丙烯酸树脂作为“UV 涂料 A”组分进行危化品登记并办理危化品登记证，按《涂料产品分类和命名》有关规定，涂料可选取一种主要成膜物质为基础进行命名；该公司生产的聚酯树脂鉴定结论为“建议暂时按照非危险化学品对本品进行管理”，目前无需进行危化品登记。2024 年 5 月 10 日，危化品登记和化学品鉴定分类专项检查未发现该公司存在漏登记化学品的情况。</p> |  |      |                        |   |       |   |
| 3 | X3ZJ202406020129 | <p>嘉兴市秀洲区新塍镇兴昌路 501 号豪杰翡翠湾小区门口饭店，多年前将饭店门口河道填埋并占用绿地（违规占用面积 1000 多平方），建成停车场，造成河道及小区内水道都变成死水，河道内微生物滋长。来信人怀疑填埋物中有废料。</p>                                  | 嘉兴市 | <p>生态，水</p>  | <p>1. 翡翠湾小区门口饭店前的停车场区域不涉及河流，未纳入国有水域管理，不存在河道填埋的情形，停车场西北侧景观树木在建造停车场时被移除。根据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该地块土地利用现状为建设用地，但未办理用地审批等相关手续。</p> <p>2. 2024 年 6 月 3 日现场核查发现，翡翠湾小区景观水域与外界流通不畅，一定程度上存在“死水”现象，目测水质较清澈，未发现明显微生物滋长迹象。对翡翠湾小区外侧河道和内部景观水域开展采样检测，属于 IV 类水。</p> <p>3. 2024 年 6 月 4 日，对停车场进行土壤采样调查，预</p> | 部分属实 | <p>加强监督管理，整改措施落实到位</p> | <p>1. 制定停车场地块整治方案，于 2024 年 10 月底将地块恢复原状，补植景观树木。</p> <p>2. 对停车场进行土壤采样调查，后续将根据调查结果制定整改方案。</p> | 阶段性办结 | 无 |

|   |                          |  |     |          |  |          |                                    |  |           |   |
|---|--------------------------|--|-----|----------|--|----------|------------------------------------|--|-----------|---|
|   |                          |  |     |          | 计6月30日前出具检测结果。   |          |                                    |  |           |   |
| 4 | X3ZJ202<br>4060200<br>91 | 嘉兴市桐乡市经济开发区凤翔东路199号桐乡喜刷刷纸品有限公司，租用桐乡波力复材科技有限公司厂房进行违法油性油墨、丝网印刷，无环评手续，生产过程中产生大量有毒有害气体，偷排工业污水（主要排放时间早上10:00-12:00，下午13:00-14:30，特别是晚上18:00-20:00）。 | 嘉兴市 | 大气，<br>水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该公司审批验收和排污许可手续齐全，生产废水循环使用不外排，生产废气经UV光解+一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高空排放，危险废物均委托有资质公司处置。</li> <li>2. 现场检查时，该公司正在生产，废气处理设施正在运行，未发现生产废水外排情况。</li> <li>3. 经检测，该公司有组织废气排放口废气浓度、臭气浓度均符合标准限值，但厂区内存在间歇性异味。</li> </ol>  | 部分<br>属实 | 指导企业加强管理，降低对周边环境影响。                | 督促该公司加强内部管理，按要求做好废气治理设施等运行维护，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 已办结       | 无 |
| 5 | D3ZJ202<br>4060200<br>35 | 嘉兴市海盐县武原街道河南路常绿景苑小区北门有一个垃圾中转站，长期臭味污染严重，污水流入小区北面的河道。  | 嘉兴市 | 土壤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常绿中转站已配置喷淋除臭系统，垃圾压缩箱北侧砌有一道高3米、总长9.7米的U型仿古围墙，用以阻隔喷淋气雾飘落至北侧河道。虽然中转站作业场所设置运行了除臭设施，但由于为露天收集作业，现场有轻微异味产生。</li> <li>2. 该垃圾中转站只接收周边道路以及公共区域保洁产生的其他垃圾，渗滤液产生量较少，且收集点内配套建有收集渗滤液的污水井，由武原街道环卫所安排车辆定期抽取并运送至第三方资质单位规范处置，不存在污水流入小区北面河道的情况。</li> </ol> | 部分<br>属实 | 重新调配垃圾收运站点；加大日常督查力度，提高垃圾中转站环境卫生质量。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将常绿中转站覆盖区域的其他垃圾收集运送至武原街道城南中转站处理，已于2024年6月7日取消该垃圾中转站。</li> <li>2. 加大垃圾中转站的日常督查力度，重点加强设施设备、污水排放、垃圾清运等检查，发现问题迅速整改，提高垃圾中转站环境卫生质量。</li> </ol> | 阶段性<br>办结 | 无 |

|   |                  |   |     |       |   |      |                                |  |       |   |
|---|------------------|---|-----|-------|---|------|--------------------------------|--|-------|---|
| 6 | X3ZJ202406020080 | <p>嘉兴市海宁市长安镇长河路389号3幢海宁市菲尔服装辅料有限公司存在以下问题：1. 该公司电镀机器设备与实际生产设备数量不符，严重超出审批数量；2. 由于电镀机器设备与实际生产设备数量不符，实际产生的污水超过该厂自身污水处理能力，大量污水溢出污水池，污染环境；3. 危废产生量与国家平台数量不符，存在危废随意处置的情况。来信要求相关部门查处。</p> | 嘉兴市 | 大气，土壤 | <p>1. 现场核查未发现电镀机器设备，有表面处理机8台、整烫机9台，但整烫机数量超过环评审批量1台，该台超审批量整烫机在检查时电源线为切断状态，并标识为停用。</p> <p>2. 该企业废水处理系统满足其污水处理需求，未发现污水溢出污水池的情况。其已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已按预案要求建设事故应急池。2024年6月5日对该企业入网口排放的废水采样检测，结果符合标准限值。</p> <p>3. 该企业危废产生量与省固体废物监管信息系统平台委托处置利用量相符，不存在危废随意处置的情况。</p>                             | 部分属实 | 督促拆除超环评设备，加强日常维护和定期检查。         | <p>1. 督促该企业对超环评审批量并停用的1台整烫机予以拆除，2024年6月4日已拆除该台整烫机。</p> <p>2. 督促该企业加强污水处理设施的日常维护和定期检查，强化固废危废日常管理和临时贮存。</p>                  | 阶段性办结 | 无 |
| 7 | D3ZJ202406020038 | <p>嘉兴市海宁市周王庙镇联民村来电人反映对受理编号：D3ZJ202405120030处理结果不满意：1. 调查核实情况中检测数据达标，实际居民身体健康问题不应忽视；2. 处理结果中的三个整改方式过于模板化，无实际性用处。</p>   | 嘉兴市 | 大气    | <p>1. 收到D3ZJ202405120030号信访件后，对企业废水、废气开展检测，结果符合标准限值。每年定期组织全镇65周岁以上老年人健康体检、全镇适龄妇女“两癌”筛查，开展健康讲座和助医活动。对企业周边居民开展不定期电话、入户等随访工作。</p> <p>2. D3ZJ202405120030号信访件调查报告对提出的问题一一对应分别回复，从企业、政府、民情民意三方面提出针对性整改措施。已督促该企业完成MVR浓缩循环水换热器更换，并签订北厂区铬鞣剂1号喷干塔尾气处理装置采购合同，完成南厂区一般污泥仓库加装无组织废气收集装置引风管布局方案。</p> | 部分属实 | 完成提升整治，降低异味影响。加强巡查监管，做好沟通解释工作。 | <p>1. 督促企业加快改进生产工艺。</p> <p>2. 加强对企业周边的常态化巡查，设立联民村生态环境民情联络站，邀请村民参与巡查，及时掌握排放异常情况。</p> <p>3. 加大执法巡查力度，开展非现场执法监管，发现问题及时查处。</p> | 阶段性办结 | 无 |

截至当日，移交嘉兴市的**33**批信访举报件**203**件，均按期办理、反馈，已办结**154**件（含阶段性办结），其中：南湖**25**件，已办结**20**件；秀洲**14**件，已办结**10**件；嘉善**30**件，已办结**25**件；平湖**24**件，已办结**16**件；海盐**32**件，已办结**24**件；海宁**32**件，已办结**24**件；桐乡**19**件，已办结**16**件；经开**13**件，已办结**9**件；港区**5**件，已办结**3**件；市本级**9**件，已办结**7**件。